

首页

政府信息公开

政务公开

在线办事

政民互动

污染源监管

环境要闻

首页 &gt; 新闻中心 &gt; 环境要闻

## 第一批国家生态质量综合监测站遴选完成 全国生态质量监测网络构建迈出关键步伐

编辑时间: 2023-11-27 来源: 生态环境部

为深入贯彻全国生态环境保护大会精神，落实《全国生态质量监督监测工作方案（2023—2025年）》（以下简称《工作方案》）要求，生态环境部会同中国科学院组织开展了第一批国家生态质量综合监测站（以下简称综合站）遴选工作，经地方申报、专家评审、现场复核、专题审议，最终确定北京密云水库站（湿地）、内蒙古呼伦贝尔站（草地）、浙江金华上黄站（森林）等55个综合站为第一批国家生态质量综合监测站，纳入全国生态质量监测网络，承担生态质量监督监测工作任务，迈出了推进国家生态质量监测网络建设的坚实一步。

综合站是全国生态质量监测网络的重要组成部分，在区域生态质量监督监测与评价工作中发挥“控制性”作用，主要任务是“样地监测、积累数据；天地一体、地面验证；发现问题、服务监管；专题研究、培养人才”。《工作方案》印发后，部院官微（官网）、人民日报、人民政府网、新闻联播等媒体上广泛报道，开展深入宣贯解读。生态环境系统、中国科学院相关单位、地方高校和科研院所等近200个单位积极参与了申报。

第一批综合站生态环境部门牵头的有33个，中国科学院牵头的有17个，其他单位牵头的有5个，涵盖了森林、湿地、草地、荒漠、海洋、城市、农田等主要生态系统类型，覆盖了我国44个生态保护监管重点区域，以及其他重要生态区域和人类活动强度大的城市群。

下一步，生态环境部将拓展多元化合作渠道，持续组织申报与遴选，推进将更多的优秀站点纳入国家生态质量监测网络，最终实现对省区、重点及敏感区域全覆盖，为全方位支持生态保护监管及人与自然和谐共生的现代化和美丽中国建设提供支撑。

相关资讯

友情链接

---政府网站--

---省外环保--

---省内环保--

---厅业务系统---

网站声明

Copyright 2017 sthjt.shanxi.gov.cn All rights reserved 版权所有：山西省生态环境厅

技术支持：山西省生态环境监测和应急保障中心（山西省生态环境科学研究院）

地址：太原市滨河西路北段7号 邮编：030024

联系邮箱：2005sxhb@163.com 晋ICP备12000773号

晋公网安备14010902000200号 网站标识码：1400000024



政府网站

找错